

新聞稿

監警會公布專題审视報告

(香港 – 2020年5月15日)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監警會)於今天發表關於2019年6月起《逃犯條例》修訂草案引發的大型公眾活動及相關的警方行動的專題审视報告。監警會主席梁定邦博士, QC, SC, JP, 以及專案組督導委員會成員, 包括謝偉銓議員, BBS (嚴重投訴個案委員會主席)、許宗盛先生, SBS, MH, JP (運作及程序諮詢委員會主席)、陳錦榮先生, MH (宣傳及意見調查委員會主席) 和藍德業資深大律師 (法律事務委員會主席), 在俞官興秘書長, CDSM, CMSM 及副秘書長 (行動) 梅達明先生陪同下, 出席今天的報告發布會。

自去年6月9日起, 本港爆發多場大型公眾活動, 反對政府向立法會提交的《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 (修訂) 條例草案》(《逃犯條例》修訂草案)。雖然政府當局最終正式撤回《逃犯條例》修訂草案, 但示威活動未有遏止, 而警方處理大型公眾活動的手法, 亦引起廣泛公眾關注, 並衍生大量須匯報投訴及須知會投訴。有見及此, 監警會根據《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監警會條例》) 第8(2)條所賦予的權力, 自去年7月起展開一項專題审视工作, 從宏觀角度檢視多宗大型公眾活動。有關审视工作旨在協助監警會履行《監警會條例》第8(1)(a)條, 以證據為依歸, 公平、公正及不偏不倚地审视相關的須匯報投訴調查報告, 此外亦有助會方履行第8(1)(c)條, 找出在警隊採納的常規或程序中, 已經或可能會引致須匯報投訴的缺失或不足之處, 適時向警務處處長 (處長) 或行政長官或兼向上述兩者作出建議。

專題审视報告旨在厘清事實, 並非調查任何投訴或個別警務人員在行動中的行為。報告共有16個詳盡的章節, 記錄在过去多月的大型公眾活動發生後, 隨即收集的事實, 以協助會方履行職能, 監察投訴警察課現正進行的投訴個案調查工作。監警會根據警方就大型公眾活動採取的行動中所汲取的教訓, 作出一系列以前瞻角度出發的觀察和建議, 旨在改善警方未來處理大型公眾活動的工作, 並加強公眾對警隊的信任。當中第七章至第十二章涵蓋六個特定日子發生的事件, 包括2019年6月9日、6月12日、7月1日、7月21日 (元朗站事件)、8月11日 (葵芳站及太古站事件) 及8月31日 (太子站事件), 會方挑選這六個事件日子是基於當中涉及的投訴個案眾多, 或事件受到公眾高度關注。報告亦涵蓋兩項公眾關注的重要議題, 包括大型公眾活動期間的警員身份識別以及新屋嶺扣留中心的拘留安排。

报告亦有关于警方的武力使用的章节（第六章），会方审视了现时相关法则、《警察通例》和《程序手册》，并与海外地区的做法进行基准比较研究。在警员身份识别方面，会方亦委托了英国基尔大学的独立学者就相关的国际惯例进行研究。另外，为协助监警会从警务人员、示威者及公众人士的观点了解大型公众活动及相关的警方行动，会方特别委托了伦敦大学学院就警务人员的观感进行调查研究，并委托了香港中文大学传播与民意调查中心的独立学者，就示威者和公众人士对事件的观感进行调查研究。为了让公众了解更多关于大型公众活动各方面的资料，会方亦在报告加入 2019 年 6 月 9 日至 2020 年 3 月的大型公众活动概览，以提供一个全面的场景，记录相关活动的发展和演变，以及相应的警方行动。

监警会主席梁定邦博士表示：「会方已于 5 月 15 日根据《监警会条例》第 30 条向行政长官提交报告，并于同日根据《监警会条例》第 8(1)(c)条，把报告送递予警务处处长。对于监警会而言，这份报告规模之庞大，复杂程度之深，可谓前所未有，也是监警会历来首度在两层架构投诉警察制度下，在警方作出全面调查前便开展审视工作。报告原订于 2020 年初发布阶段性报告，涵盖 2019 年 6 月 9 日至 7 月 1 日的事件，但基于审视工作相关的司法复核而延后。虽然如此，会方仍继续按《监警会条例》进行审视工作，现发布一份全面报告，涵盖所有会方拟审视的事件。」

「这份报告以前瞻角度出发，目的是让警方检讨其维护法治和公众秩序的角色，以加强警方将来处理大型公众活动的的能力，并建立公众信任，会方就此向警方作出 52 项建议（建议详见第六章至第十四章以及《结论》一章）。」

梁定邦博士续表示：「示威活动在过去十个月已经变质，由最初的和平游行及公众集会演变为激进的街头暴力示威，导致公众及个人财产受损，交通网络中断、以及持不同政见人士受到严重伤害（包括一宗死亡个案）。警队的职责是保持社会安宁及维护法纪。当执勤时面对暴力行为，警方有时必须使用武力应对。希望是次审视报告让大众更加明白，在暴力面前警方扮演的角色及在法律上需要肩负的责任。」

「显然，过去十个月暴力伴随的示威活动已经将香港经济推向险境。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更令经济雪上加霜。警队形象失去荣光，同时香港亦失去一个得来不易的美誉，不再是为人称颂的安全城市。更令人痛心的，是暴力造成的精神创伤，尤其在年轻人的内心烙印。然而，香港人凭着坚毅不屈及迎难而上的精神，曾经克服无数困难。随着冠状病毒病疫情的爆发，在暴力岁月中明显缺乏的仁爱关怀及小

区合作亦再复出现。香港社会毕竟依然充满爱心与关怀，只要大家同心协力，必定可以缔造一个更光明、更美好的将来。」

监警会谨此鸣谢行政长官及警务处处长对审视工作的支持，并感谢国际专家小组在审视工作初期给予的建议和协助，以及其他公营和私人机构的支持，当中包括消防处、香港铁路有限公司以及医院管理局，提供相关数据，以助会方为审视工作重组事实。会方亦感谢广大市民的鼎力支持，响应会方的公开呼吁或接受特别邀请，为审视工作提供相关数据。

会方完成审视工作后，将专注审核投诉警察课提交的须汇报投诉调查报告。截至 5 月 8 日，投诉警察课共接获 584 宗与《逃犯条例》修订草案大型公众活动相关的须汇报投诉（最新投诉数字详见附件）。会方决定由严重投诉个案委员会负责处理，并会安排监警会委员和观察员出席投诉警察课所有就须汇报投诉进行的会面和搜证工作。一如既往，会方将以证据为依归，公平、公正及不偏不倚地进行审核，以履行其法定职能。

监警会将透过既定和行之有效的机制，就 52 项建议向警务处处长作出跟进，亦会在监察投诉个案调查时继续进行观察，并在有需要时，作出进一步建议。

报告已于今日发布，并已上载至监警会网站：

http://www.ipcc.gov.hk/sc/public_communications/ipcc_thematic_study_report.html

###